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

(2023-2035年)

公示稿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目录
CONTENTS

1

规划总则

2

规划目标与指标体系

3

城市节水专项规划

4

近期建设规划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01

规划总则

1.1 规划背景

1.2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令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1.1 规划背景

➤ 国家层面——要求加强城市节水工作，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2021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四部门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城市节水工作的指导意见》。

2022年，《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

2023年，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南水北调东中线工程受水区全面节水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非常规水源配置利用的指导意见》。

➤ 河北省层面——要求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

2021年，河北省制定出台《河北省节约用水条例》，要求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节约用水规划。

➤ 邢台市层面——积极落实《河北省节约用水条例》实施方案

为推动节水城市建设，邢台市印发《邢台市贯彻落实〈河北省节约用水条例〉实施方案》，为城市节水工作提供了指引和保障。

➤ 宁晋县层面——高度重视节水工作，积极创建河北省节水型城市

为进一步提高宁晋县水资源利用效率和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同时为河北省节水型城市建设工作提供指导和依据，组织编制《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



1.2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全面节约战略，突出新发展理念对城市节水的引领作用，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以实现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为目标，以工业和城镇生活节水以及非常规水源利用为重点，以节水型城市建设为抓手，以节水科技创新和市场机制改革为动力，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快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全面建设节水型城市，实现节水、治污、减排相互促进，推动宁晋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01

节水优先、系统谋划

把城市节水放在城市发展和水务相关工作的优先位置，提升城市用水效率。提升城市节水工作的系统性，强化用水总量、用水定额、用水效率控制，落实节水减排、海绵城市建设理念，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构建自然健康水循环系统。



02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根据宁晋县水资源禀赋和经济技术水平等因素分区分类开展城市节水工作，实施差异化节水措施。



03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

落实城市人民政府城市节水工作主体责任。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培养人民群众节水意识，让节约用水成为每个单位、每个家庭、每个人的自觉行动。



04

试点示范、标杆引领

开展试点示范，发挥标杆引领作用，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城市节水新模式、新机制，以点带面促进城市节水高质量发展。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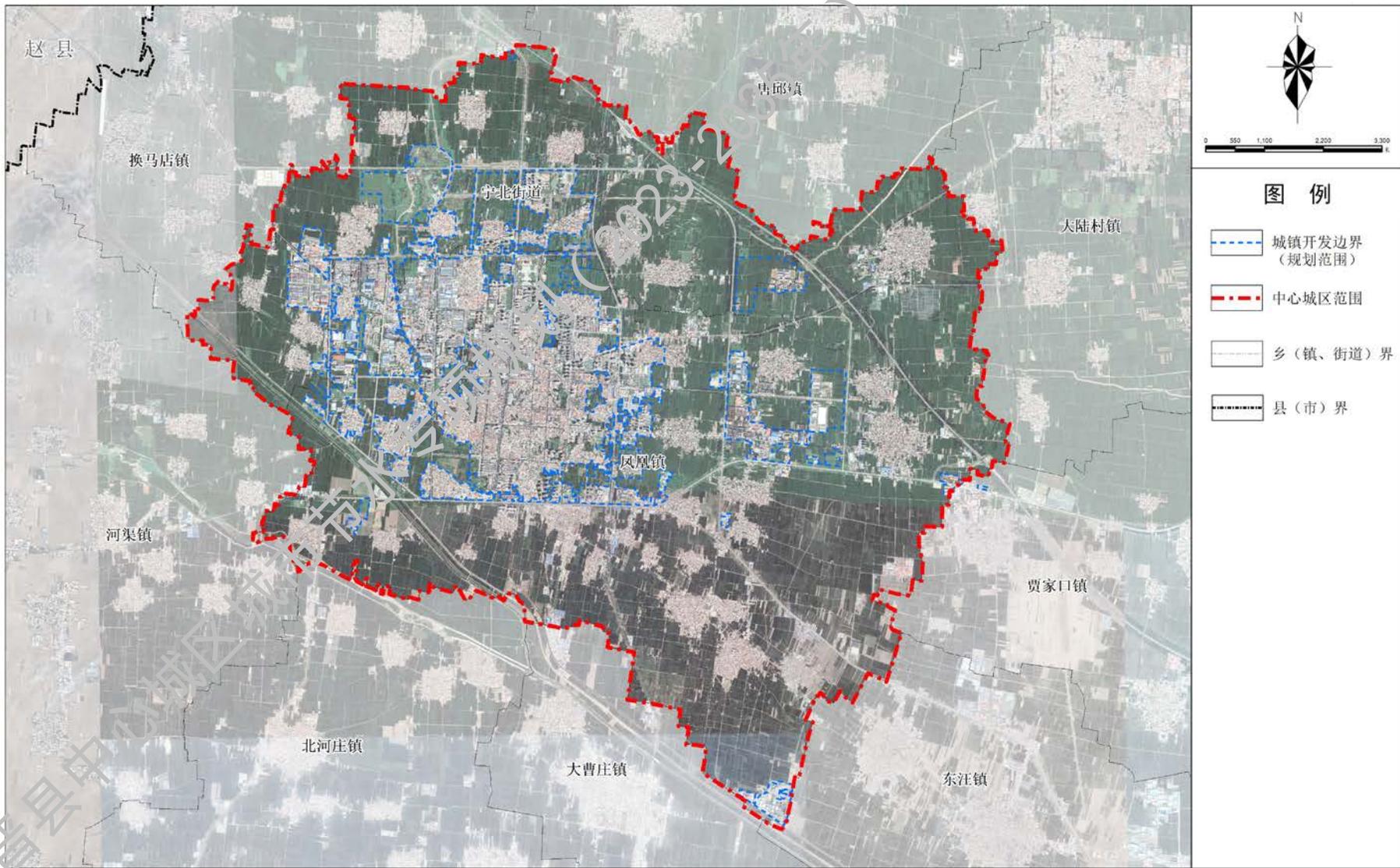
规划范围图

1.3.1 规划范围

根据《宁晋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范围与宁晋县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一致，总面积29.41平方公里。

1.3.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3-2035年，其中近期为2023-2025年。



02

规划目标与指标体系

- 2.1 规划目标
- 2.2 指标体系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型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2.1 规划目标

到2025年，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节水政策法规体系基本完善，全社会节水意识明显增强，用水效率和效益显著提高，在成功创建河北省节水型城市的基础上，用水总量控制在21576万 m^3 之内，万元GDP用水量（不包括第一产业）降至17.07 m^3 以下，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至7.36 m^3 以下，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8.50%以内。

到2035年，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节水制度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和市场机制全面建成，节水型城市建设达到全国领先水平，全社会形成良好节水风尚，实现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用水总量和万元GDP用水量（不包括第一产业）控制指标达到上级下达任务要求，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至6.00 m^3 以下，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8.0%以内。



2.2 指标体系

宁晋县节约用水规划指标表

序号	目标	指标	现状值	河北省标准值	国家标准值	具体要求		指标类型
						2025年	2035年	
1	生态宜居	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	45.28%	≥45%	≥45%	≥46%	≥50%	导向指标
2		自备井关停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底线指标
3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8.96%	≤9%	≤9%	≤8.50%	≤8.00%	底线指标
4		城市水环境质量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84.70%	≥75%	建成区旱天无生活污水直排口，无生活污水管网空白区，无黑臭水体	≥90%	100%	导向指标
5		城市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	29.34立方米/人·年 (合80.38L/人·天)	不高于《城市居民生活用水量标准》GB/T50331（35-140L/人·天或者2020征求意见稿100L/人·天）和河北省用水定额D513T5450（城镇居民成套住宅43-47.5立方米每人每年）	不高于《城市居民生活用水量标准》GB/T50331（85-140L/人·天或者2020征求意见稿100L/人·天）	≤32.85m³/人·年 (合90L/人·天)	≤36.5m³/人·年 (合100L/人·天)	导向指标
6		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	23.75%	≥15%	≥10%	≥30%	≥40%	导向指标



2.2 指标体系

宁晋县节约用水规划指标表

序号	目标	指标	现状值	河北省标准值	国家标准值	具体要求		指标类型
						2025年	2035年	
7	安全韧性	用水总量	19239万m ³	不超过下达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不超过下达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21576万m ³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底线指标
8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7.93m ³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50%或年降低率≥5%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50%或年降低率≥5%	≤7.36m ³	≤6.00m ³	导向指标
9		再生水利用率	96.29%	≥60%或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且增幅≥5%	≥35%	不低于现状值	不低于现状值	导向指标
10		居民家庭一户一表率	90.70%	≥60%或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且增幅≥5%	≥90%	≥92%	≥95%	导向指标
11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市场抽检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底线指标
12		非居民单位计划用水率	99.57%	≥90%	≥90%	99.80%	100%	导向指标
13		节水型单位覆盖率	26.58%	≥15%	≥15%	≥27%	≥30%	导向指标
14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47.70%	≥83%	≥83%	≥85%	≥90%	导向指标
15		工业企业单位产品用水量	均未超出定额	不大于国家发布的GB/T18916定额系列标准或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5448	不大于国家发布的GB/T18916定额系列标准或省级部门制定的地方定额	不大于国家发布的GB/T18916定额系列标准或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5448	不大于国家发布的GB/T18916定额系列标准或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5448	导向指标
16		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35.64%	≥20%	≥20%	≥37%	≥40%	导向指标



2.2 指标体系

宁晋县节约用水规划指标表

序号	目标	指标	现状值	河北省标准值	国家标准值	具体要求		指标类型
						2025年	2035年	
17	综合类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GDP)用水量 (不包括第一产业)	18.71m ³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40%或年降低率≥5%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40%或年降低率≥5%	≤17.07m ³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导向指标
18		节水资金投入占比	0.63‰	≥0.5‰	≥0.5‰	≥0.5‰	≥0.5‰	导向指标
19		水资源税(费)收缴率	100%	≥95%	≥95%	100%	100%	导向指标
20		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	99%	≥95%	≥95%	100%	100%	导向指标

数据来源：《宁晋统计年鉴》《宁晋县城市建设统计年鉴》《宁晋县水资源年报》《河北省水资源公报》等统计数据。

03

城市节水专项规划

- 3.1 生活节水规划
- 3.2 生态绿化与市政环卫节水规划
- 3.3 工业用水节水规划
- 3.4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
- 3.5 海绵城市建设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3.1 生活节水规划

3.1.1 公共供水管网改造

01.工程措施

(1) 优化供水管网规划设计。

根据水流方向和现场地理情况，适当分割环状管网、加装阀门。针对管径及流量较大的管道，应在相应水源流入及流出位置安装流量仪，计量区域用水量。

(2) 加强城市供水旧管网的改造。

全面淘汰敷设年代较早、材质差、漏水爆管严重的管段，有效的解决管网大通小塞的现象，使供水管网压力及水质得到较好的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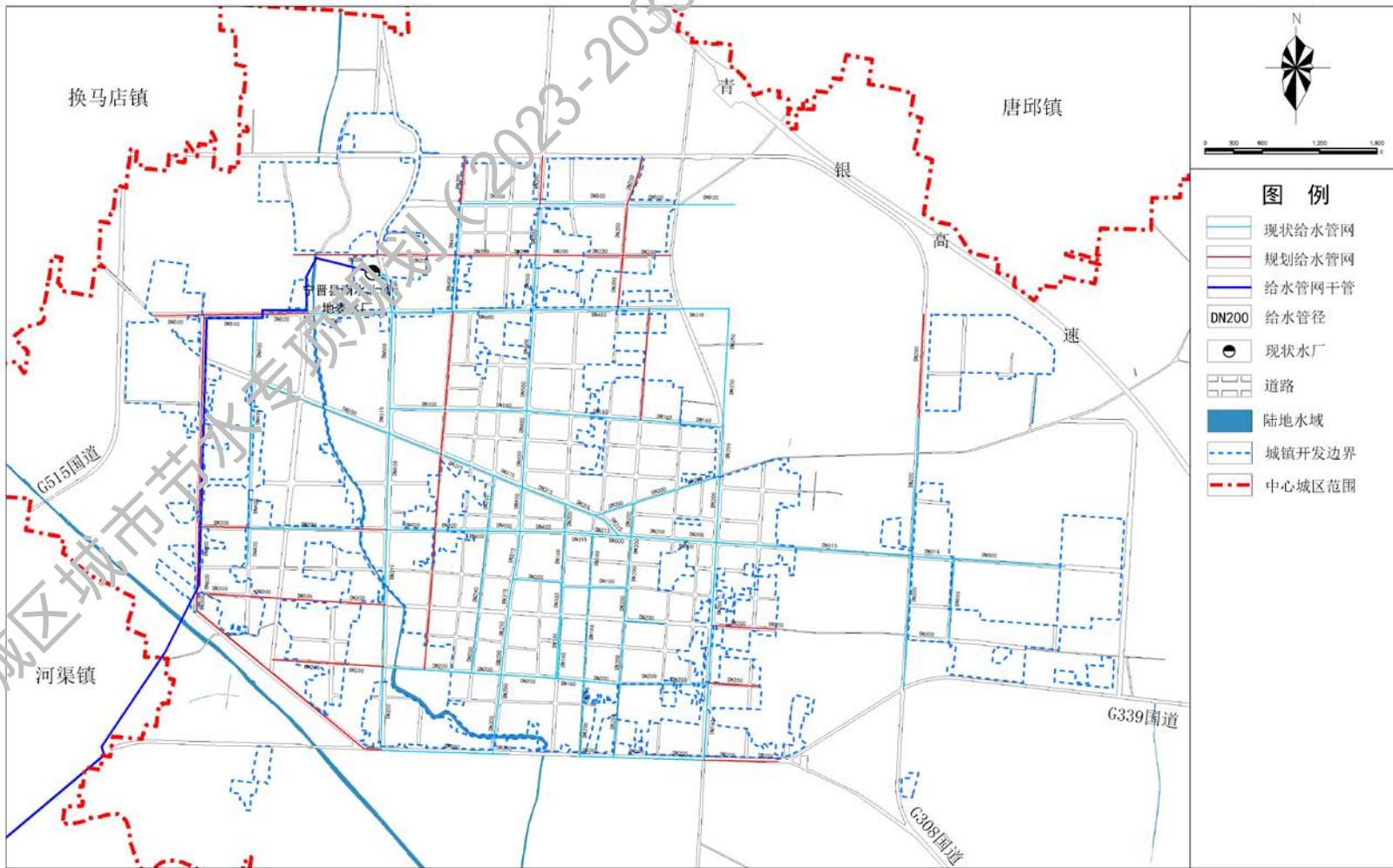
02.非工程措施

(1) 加强管网档案资料的管理。

(2) 加强管网系统的管理。

(3) 制定供水管道抢修应急预案。

中心城区给水工程规划图





3.1 生活节水规划

3.1.2 节水型器具推广使用

01.推行节水型器具

组织开展节水器具和节水产品的推广、普及工作；新建、改建、扩建的居民住宅及公共建筑，禁止使用国家淘汰的用水器具，政府机关、医院学校、商场宾馆、餐饮娱乐等公共建筑全面使用节水器具。

既有建筑节能型器具改造:城市建成区内公共建筑、公共区域、工业企业等非居民住宅建筑的用水器具，应当在全面调查摸底基础上，按实际情况制定改造计划并实施。

新改扩建项目节水器具安装:新建建筑用水器具必须全部使用节水器具，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

02.加大“一户一表”改造

加大投入力度，多渠道筹集资金，限期完成“一户一表”改造。新建住宅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设置分户水表，便于户外读表。建成区内现状仍采用“总表”供水模式的住宅小区、单位、企业等要进行“一户一表”改造。



3.1 生活节水规划

3.1.3 公共领域节水规划

01

公共设施节水

对于公共机构和公共建筑（场所），全面使用节水器具。单位绿化、洗车等用水过程中鼓励使用循环水收集雨水，绿化灌溉推广节水型灌溉方式，大力推广绿色建筑。

02

洗浴行业节水

洗浴企业要主动完善用水计量设施，安装节水龙头、节水浴缸、恒温混水阀等节水器具。可以运用智能卡洗浴系统。

03

酒店（宾馆）节水

通过健全制度，配套完善基础设施，推广应用节水技术，提高酒店（宾馆）节水管理水平，增强员工和客人的节水意识。

04

餐饮行业节水

采用新型节水器具等控制自来水流量。在厨房各个工作环节操作过程中避免长流水，提高冲漂效率。收集空调冷凝水用于返回空调补水塔，既节水也节电。

05

洗车行业节水

推广新型洗车设备和技术，加大管理力度，对于使用循环节水的清洗站，进行补贴及奖励。严格落实对洗车行业的水费阶梯式收费办法。



3.1 生活节水规划

3.1.4 节水载体达标建设

01

推进节水型小区建设

以创建节水型城市为契机，结合宁晋县中心城区各小区实际情况，近期完成上城瑞府、晶福苑、紫金铭苑、玉德里、世纪华府、燕南公馆等6个小区的创建。到规划期末，宁晋县县城所有有物业服务的小区全部创建成为节水型居民小区。所有新建居民小区必须满足省级节水型小区考核标准的要求。

03

推进节水型医院建设

规划选取宁晋县医院、宁晋第三医院（妇幼院）、宁县中西医结合医院等重点单位，按照《节水型单位评价导则 第4部分 医院》（DB13/T 5652.4-2023）的要求，创建节水型医院，发挥其在医院单位节水示范作用。

02

推进节水型宾馆建设

规划选取宁晋县晶龙宾馆、唐潮酒店等宾馆（酒店）等重点单位，按照《节水型单位评价导则 第3部分 宾馆》（DB13/T 5652.3-2023）的要求，创建节水型宾馆，发挥其在宾馆酒店行业节水示范作用。

04

推进节水校园建设

规划选择宁晋县第一实验小学、宁晋县第二实验小学、宁晋县第三实验小学、宁晋县私立开发学校、河北宁晋第一中学、河北宁晋第六中学等典型学校，创建节水校园。通过建设节水校园，推动生活节水工作的开展。



3.2 生态绿化与市政环卫节水规划

01 生态补水

鼓励将城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分散污水处理设施尾水以及经收集和处理后的雨水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宁晋县汪洋沟等河湖水体补水方面,以再生水补水为主。规划回用水质应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系列标准中景观用水控制项目和指标要求。

02 园林绿化节水

全面推广绿地中的节水灌溉。园林绿化节水要考虑在园林设计中要充分利用雨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合理选择植物的种植方式和配置方式,在园林设计中运用新理念,才能实现节水。

03 道路冲洗节水

道路冲洗节约用水主要从节水型道路冲洗车和非常规水资源利用两方面进行节水。节水型道路冲洗车可以实现道路加压冲洗、道路冲洗用水循环使用等目的。道路冲洗用水可以充分利用再生水和雨水等非常水资源。

04 公厕节水

公共厕所节水措施主要包括节水卫生器具和加强用水管理两方面。一是公共厕所应采用节水卫生器具。公共厕所卫生器具的设置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的有关规定。二是公共厕所应加强用水管理,及时修补和更换漏水设备。

05 消防节水

开辟消防用水“第二水源”。水质符合《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规定的均可作为消防用水。加强消火栓的管理,维护单位在维护、保养、检查中发现消火栓零部件缺损的,应当及时更换、修复。



3.3 工业用水节水规划

01. 限制高耗水项目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发展新兴产业。减少或限制高耗水量的企业或产品生产，增加优质、低能耗、高附加值、竞争力强的产品种类和数量，加大低耗水原料的比重，优化原料结构，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控制禁止类、限制类产业和产品的发展。

02. 提高重复利用率

推进现有工业企业和工业园区开展以节水为重点内容的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和循环化改造，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新建工业企业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

03. 推进工业节水改造

完善供用水计量体系和在线监测系统，强化生产用水管理。大力推广高效冷却、循环用水等节水工艺和技术。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分类分步限期实施节水改造。全面推行清洁生产。

04. 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鼓励企业采用污水资源化技术，建设中水回用设施，由中水替代优质淡水资源，实现污水资源化，满足不同层次用水要求。同时结合工厂建设建立储水和回用系统，提高雨水的资源化利用率。

05. 节水型企业建设

重点鼓励高用水企业积极创建节水型企业，提高宁晋县节水型企业覆盖率。以《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1年）》为指南，推广应用先进适用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提升工业用水效率。

06. 节水产品推广

采取多项措施，积极鼓励节水技术创新。推广具有高科技含量的节水设施，加快节水新材料、新工艺、新器具的应用。工业用水要实行一水多用、串联用水，采用先进的节水工艺使循环冷却水重复利用，加强污废水的处理回用，提高了水的重复利用率。

07. 节水管理制度

强化工业用水项目源头管理，新建、改扩建工业项目实行“三同时”制度，取水量较高的新建和改扩建工业项目要求制订节水措施。节水管理部门需要继续加强企业计划用水；对监控名录内的重点用水单位进行实时监控管理。

08. 企业水平衡测试

鼓励企业依据《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GB/T12452）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依据测定的水量数据，确定工业企业实际用水定额，同时建设用水单位采取相应的措施，挖掘用水潜力，达到加强用水管理，提高合理用水水平的目的。



3.4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

3.4.1 雨水资源利用规划

➤ 雨水资源化利用途径

渗透利用:生态用地内通过自然渗透，实现水源的涵养，补充地下水水源；建设用地内道路、屋面及广场的雨水先通过雨水调蓄塘、塘床系统的净化作用后，再渗透补充地下水源。

集蓄利用:结合水质保障所需要的相关湿地，以及湿塘、天然洼地、坑塘和沟渠等，建立综合性、系统化的蓄水工程措施，将雨水蓄积后再加以利用。

➤ 雨水收集设施

屋面收集措施:根据屋面雨水利用系统的设计方案和布置重新设计或改造屋面雨水收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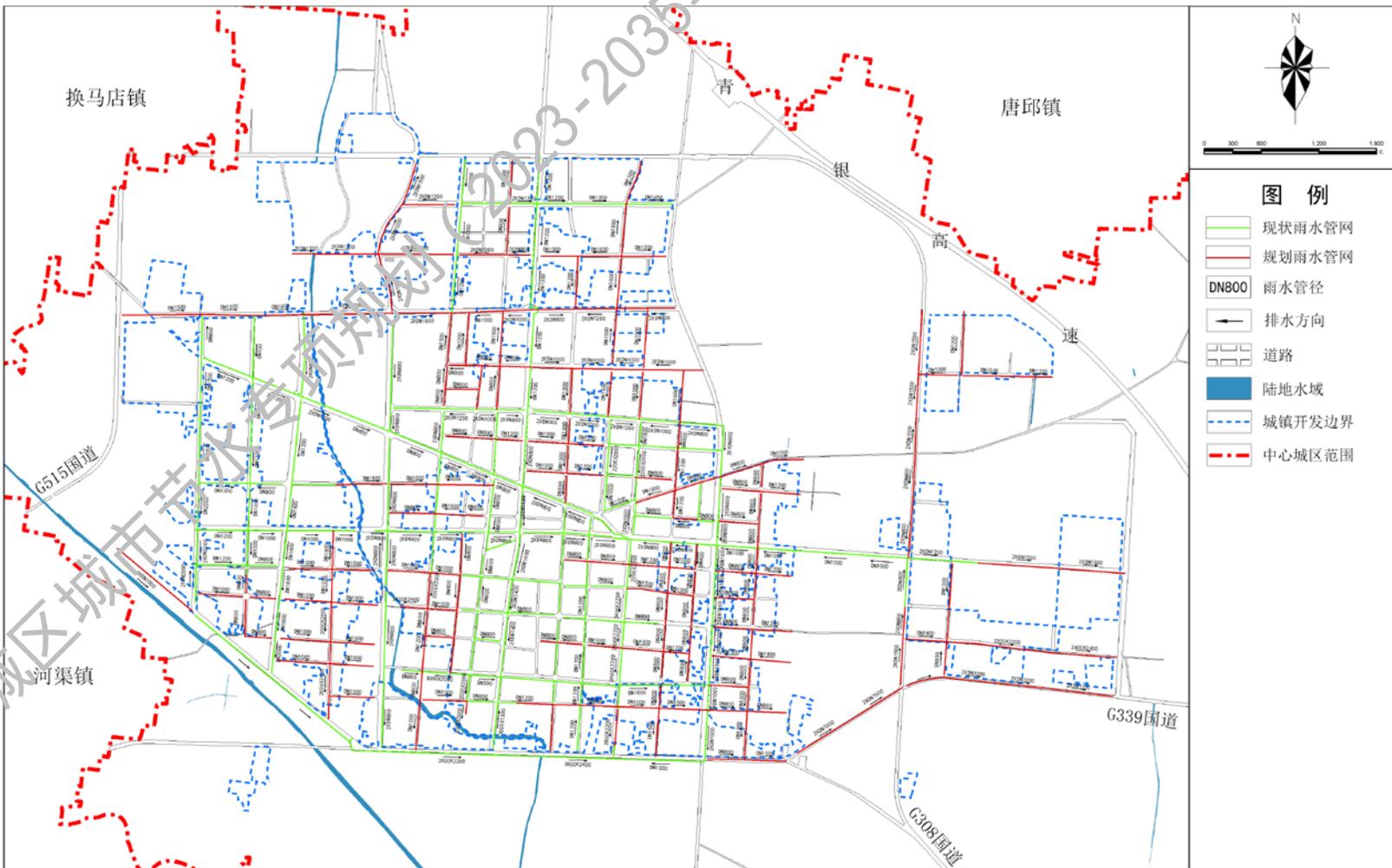
路面雨水收集:路面雨水收集系统可以采用雨水管、雨水暗渠、雨水明渠等方式。

绿地雨水收集:绿地既是雨水的收集和截污措施，也是一种雨水的利用单元，它还起到一种预处理的作用。

➤ 雨水调蓄设施

雨水利用系统中的雨水调蓄，是为雨水利用设置的雨水暂存空间。雨水调蓄池设置要尽量把雨水排洪、减涝、利用与生态环境等功能更好地结合。

中心城区雨水工程规划图





3.4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

3.4.2 污水系统规划

➤ 污水量计算

污水量按城市平均日用水量的80%进行计算，则2035年规划污水量为6.33万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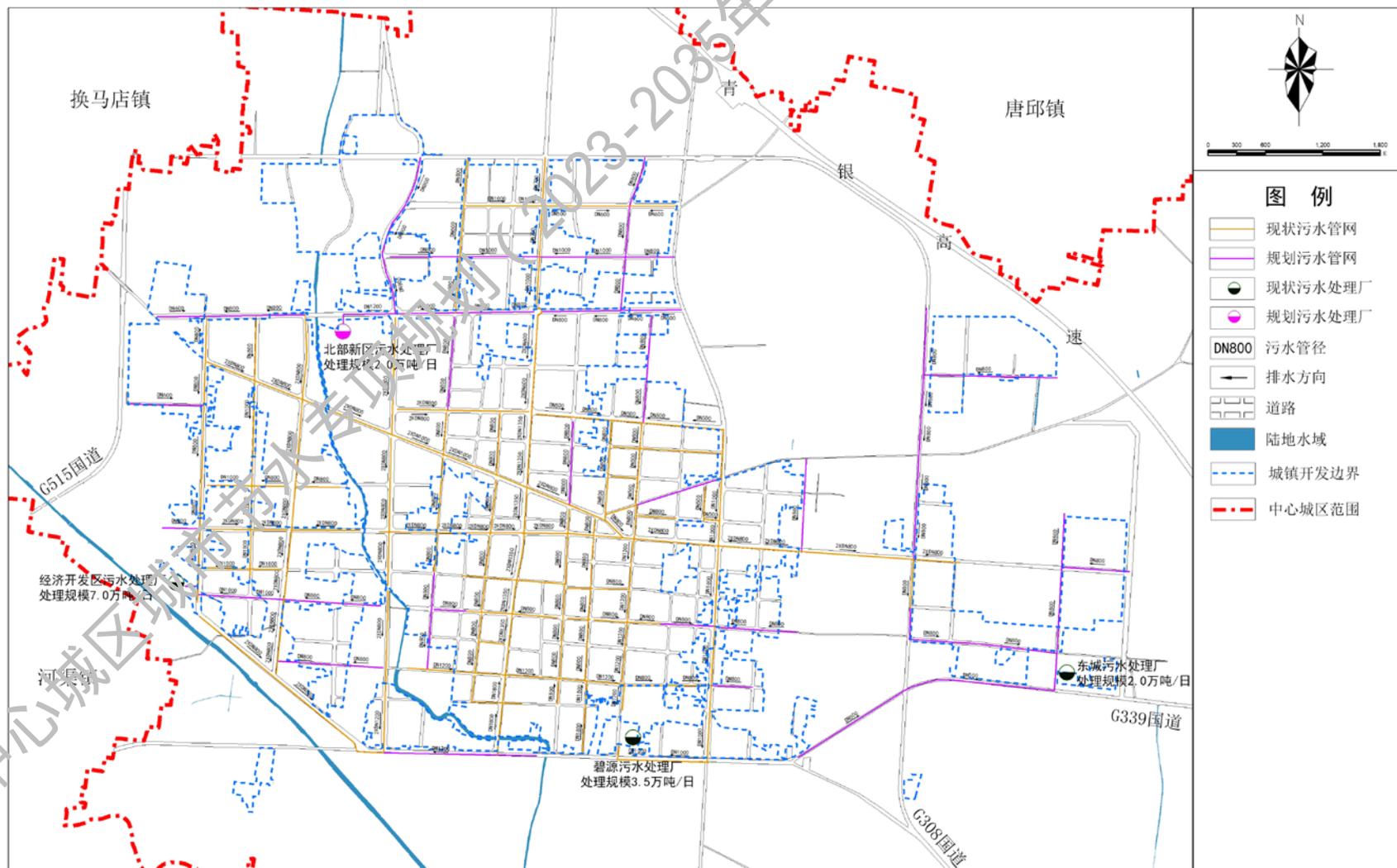
➤ 污水处理厂

到 2035年，中心城区规划保留宁晋县碧源污水处理厂，扩建宁晋县康源污水处理厂和宁晋县东城污水处理厂。规划新建宁晋县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位于和平大街以南、汪洋沟以东，污水处理规模2.0万m³/d，占地约3.33公顷。

➤ 污水管网布置

规划区污水排放分为四个排水系统：汪洋沟以西污水排水系统；汪洋沟以东、和平大街以北区域污水排水系统；汪洋沟以东、和平大街以南和新建路以西污水排水系统；和平大街以南和新建路以东污水排水系统。

中心城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3.4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

3.4.3 再生水利用规划

➤ 回用方向

规划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回用主要用于工业用水、市政用水、生态环境用水等。

➤ 回用水质

再生水用于单一用途时，应符合相应水质标准；用于多种用途时，其水质标准应按最高要求确定；对于向服务区域内多用户供水的城市再生水厂，可按用水量最大的用户的水质标准确定，个别水质要求更高的用户，可自行补充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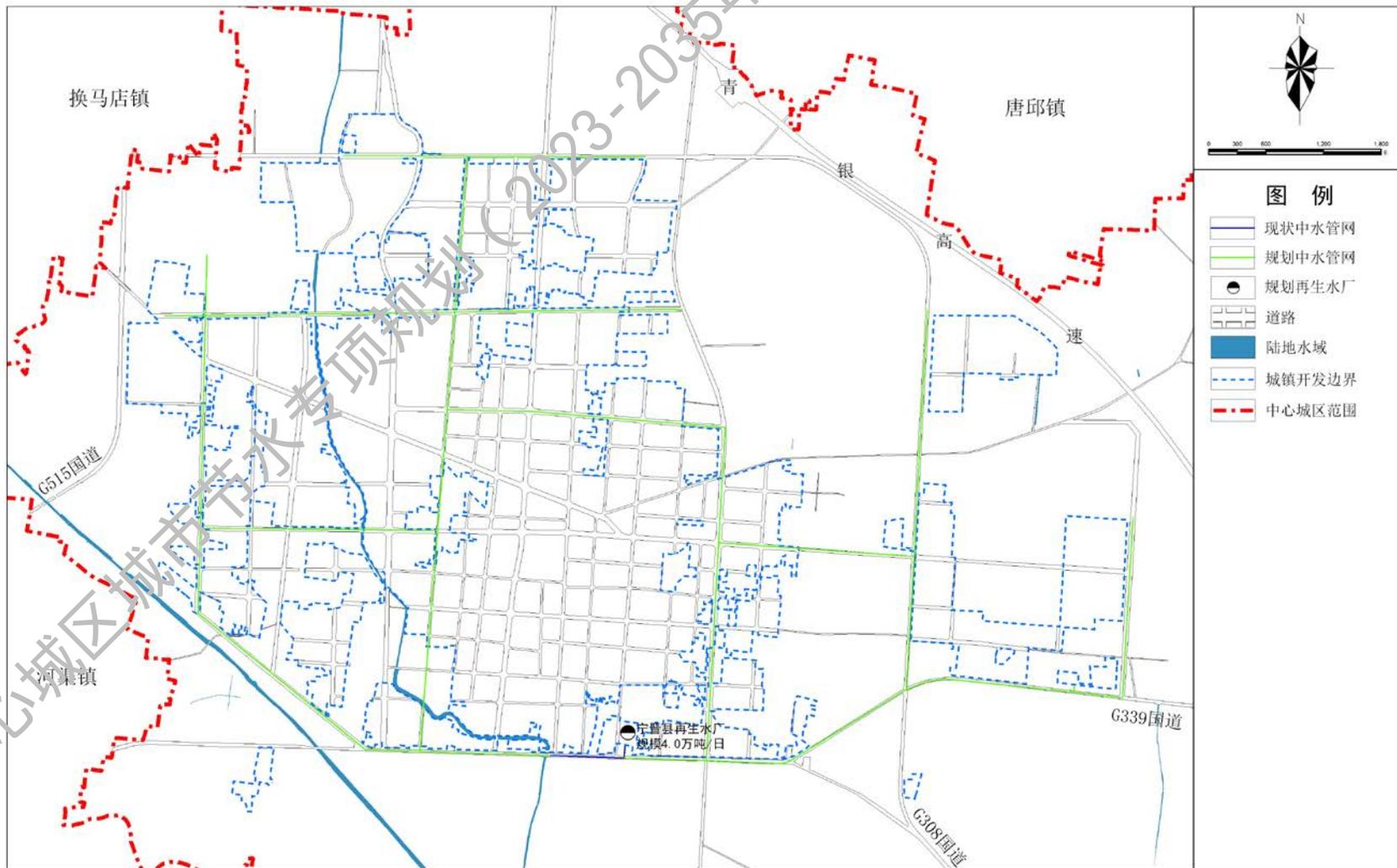
➤ 再生水利用设施规划

规划中心城区加强再生水利用，结合碧源污水厂新建宁晋县再生水厂。

➤ 再生水管网布置

规划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水经再生处理后，由泵站提升至再生水管道，分配到规划区各再生水用户。再生水输配水系统应建成独立系统，管道的布置根据用户统筹安排，并结合道路施工同步实施。

中心城区中水工程规划图





3.5 海绵城市建设

以凤鸣湖公园为先行示范区，加强雨水利用资源化建设，建立从源头到末端的全过程雨水控制与管理体系，保障城市良好的水生态环境。规划至2025年，实现城市建成区50%以上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规划至2035年，实现城市建成区80%以上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04

近期建设规划

4.1 近期建设期限

4.2 近期建设内容

宁晋县中心城区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23-2035年)公示稿



近期建设规划

4.1 近期建设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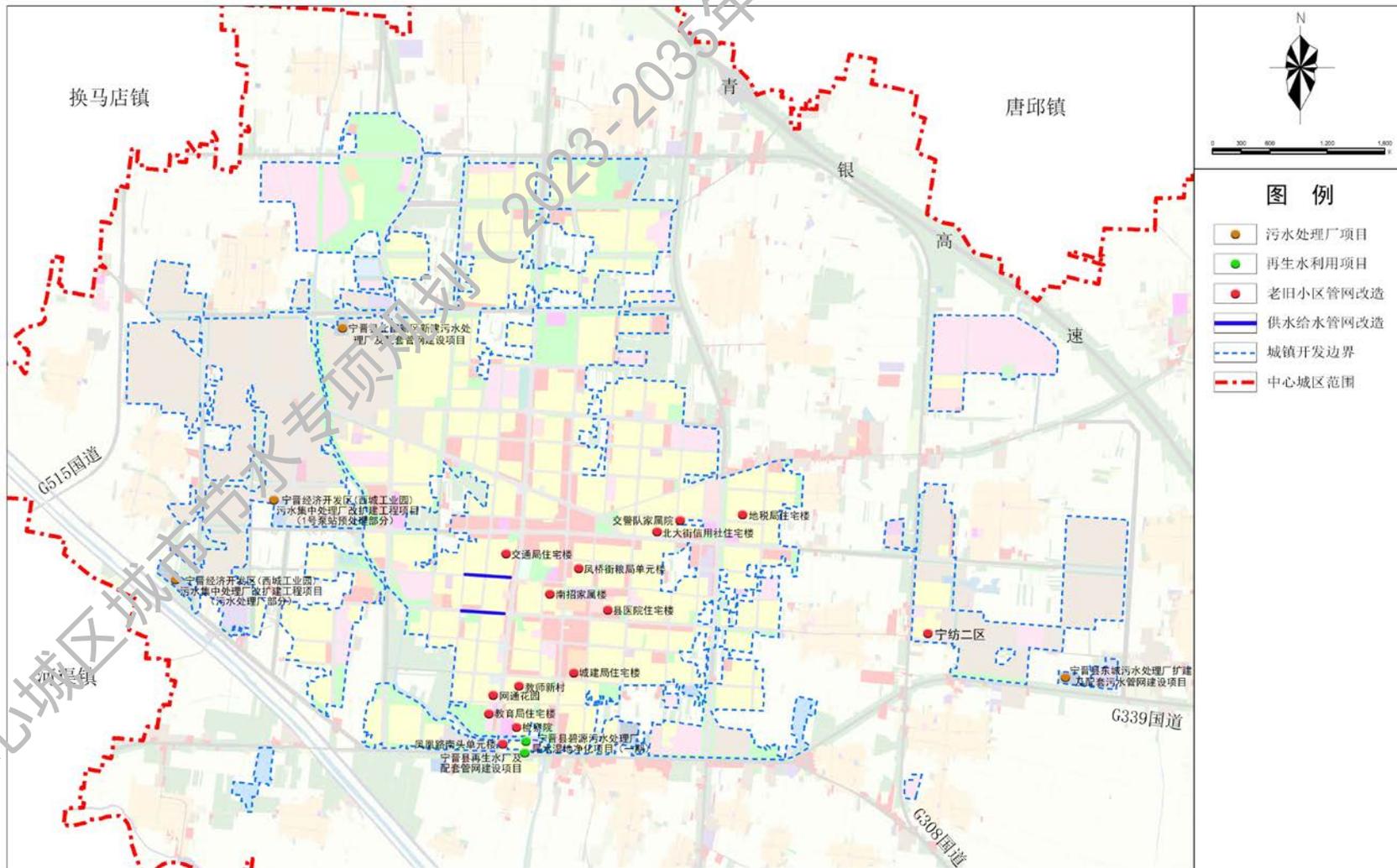
规划近期建设期限为2023至2025年。

4.2 近期建设内容

规划近期建设工程投资估算为112082.96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建设期限
1	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150.00	2023年
2	宁晋县北部新区新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14647.00	2024-2025年
3	宁晋县东城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22918.66	2024-2025年
4	宁晋经济开发区(西城工业园)污水集中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项目	28973.72	2023-2025年
5	宁晋县碧源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项目(一期)	7046.02	2023-2025年
6	宁晋县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33847.56	2024-2025年
7	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500.00	2023-2024年
8	“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300.00	2023-2025年
9	节水器具改造工程	200.00	2023-2025年
10	节水载体创建工程	3500.00	2023-2025年
	合计	112082.96	2023-2025年

近期建设规划图



4.2 近期建设内容

节水型载体建设规划图

节水载体类型	单位名称	数量
节水型小区	上城瑞府、晶福苑、紫金铭苑、玉德里、世纪华府、燕南公馆等。	6个
节水型企业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玉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宁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贝兰德乳业有限公司	4家
节水型宾馆	宁晋县晶龙宾馆、唐潮酒店	2家
节水型医院	宁晋县医院、宁晋县中西医结合医院	2家
节水校园	宁晋县第一实验小学、宁晋县第二实验小学、宁晋县第三实验小学	3家
合计		17家

